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本利润分配方案存在差异化分红。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7,350,755.47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参与分配）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参与分配），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的公司总股本 366,844,226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 1,213,658 股为计算基数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将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4,625,222.72 元（含税）。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净利润的 57.09%。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同时兼顾股东的整体诉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